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1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靳林文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议案将于2019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进行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

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09 月 02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焦作鸽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5 日